

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、《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以及《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》的有关规定，作为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对聘任尹磊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兼财务负责人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1、经审阅尹磊先生简历等资料，未发现尹磊先生有违反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的情况，亦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的市场禁入或者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。尹磊先生的教育背景、工作经历、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履行公司副总裁兼财务负责人职责的要求。

2、尹磊先生的提名、任免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3、同意聘任尹磊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兼财务负责人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》之签署页）

卢远瞩

吴星宇

朱贺华